

广东省农业环保与农村能源总站

粤农环能〔2018〕30号

关于开展2017年度全省农业野生植物 资源保护情况统计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局、深圳市经济与信息化委员会：

按照《关于开展2017年度全省农业资源环境信息统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农办〔2018〕105号）部署，我省已于今年4月完成2017年度全省农业资源环境信息统计工作，并报送环保部农业生态与资源保护总站。现根据最新的《全国农业资源环境信息统计调查制度》（附件1），要求新增对全省农业野生植物资源保护情况进行统计。请各单位安排专人负责，严把数据采集、整理、汇总、审核环节，认真填报，保证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客观性，并填写《2017年度全省农业野生植物资源保护情况表》（附件2）。于2018年8月17日前将电子版报送我站。（相关表格电子版请加入QQ群725559587共享文件下载）。

- 附件：1. 《全国农业资源环境信息统计调查制度》
2. 《2017年度全省农业野生植物资源保护情况表》
-
-

(此页无正文)

广东省农业环保与农村能源总站

2018年8月2日

(联系人：孙岩，电话：020-37288829，电子邮箱：
252438220@qq.com)